

# 关于江苏省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

(2023年1月17日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五次会议通过)

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受省人民政府委托，向本次大会提出的《关于江苏省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》和江苏省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，各代表团进行了审查。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根据代表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，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。

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为，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总体是好的。2022年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中央决策和省部署要求，全面落实“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”的重大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稳住经济基本盘，全省经济总体上保持了持续恢复、稳步提升、回稳向好的态势，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迈出坚实步伐。2022年计划38个指标中，有31个指标超额完成或基本完成年度目标任务，成

绩来之不易、成之惟艰。受世界变局加剧、疫情反复冲击、经济下行持续等多重超预期因素影响，地区生产总值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7个指标未达年度目标。尽管经济增速低于年度目标，但下半年以来经济恢复势头明显，回升幅度居东部沿海经济大省前列，切实担起“勇挑大梁”重大责任。同时也要看到，经济恢复的基础还不牢固，社会有效需求不足，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托育等社会事业仍有短板和薄弱环节，一些领域存在风险隐患。对这些问题应当引起高度重视，并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。

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，省人民政府提出的2023年计划草案符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四届三次全会、省委经济工作会议、省人大常委会会议精神，符合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要求和江苏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，提出的年度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积极可行。建议本次大会批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《关于江苏省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江苏省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。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做好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，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要求，按照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安排，坚持稳中求进、稳中求进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服务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，全力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，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在新征程上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。为此，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以下建议：

# 关于江苏省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

(2023年1月17日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第五次会议通过)

省财政厅受省人民政府委托，向本次大会提出的《关于江苏省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和江苏省2023年预算草案，各代表团进行了审查。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根据代表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，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。

一、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的审查意见

2022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258.88亿元，加上中央补助等，收入总计18086.96亿元；支出14903.19亿元，加上上解中央等，支出总计16340.18亿元；结转下年支出819.22亿元。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6758.78亿元，支出总计6602.29亿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26.34亿元。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5657.85亿元，支出总计14112.47亿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545.38亿元。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605.69亿元，支出总计2601.51亿元，结转下年支出4.18

亿元。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307.67亿元，支出总计289.45亿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8.22亿元。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48.48亿元，支出总计42.54亿元，结转下年支出5.94亿元。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7811.49亿元，总支出7033.37亿元，当年结余778.12亿元，滚存结余9082.08亿元。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3958.77亿元，支出总计3562.21亿元，当年结余396.56亿元，滚存结余4720.03亿元。

二、2023年预算草案的审查意见

2023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9770亿元，增长5.5%左右，加上中央补助等，收入总计16995.51亿元，支出15650亿元，加上上解中央等，支出总计16995.51亿元。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3542.78亿元，支出预计9650.60亿元，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等，支出总计13542.78亿元。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500.67亿元，支出拟安排69.50亿元，加上对市县转移支付等，支出总计2500.67亿元。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268.68亿元，支出预计133.34亿元，加上调出资金，支出总计268.68亿元。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

47.31亿元，支出拟安排32.16亿元，加上调出资金等，支出总计47.31亿元。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8293.26亿元，支出总计7682.29亿元，当年结余610.97亿元，滚存结余9693.05亿元。省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4129.8亿元，支出总计3866.93亿元，当年结余262.87亿元，滚存结余4982.9亿元。

▲上接1版 着力推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困难和问题。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，着力提高服务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水平。精心指导市县乡人大换届选举，新一届省人大代表如期选出，代表结构进一步优化，素质进一步提高。

李小敏指出，实践使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，党的全面领导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保证，谋篇布局、统筹推进是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人大各项职责的必然要求。改革创新是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不竭动力，立足法定职能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是人大工作的鲜明主题，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是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，“四个机关”是引领新时代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的发展方向坐标。

李小敏说，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也是新一届人大履职的起步之年。我们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上取得新进展，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，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上迈出新步伐；紧扣中国式现代化的目标任务，在助力经济社会发展上作出新成效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，在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上彰显新作为；把握“四个机关”定位要求，在加强人大自身建设上展现新气象，努力在开局之年起好步，为“扛起新使命、谱写新篇章”作出人大新的更大贡献。

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夏道虎作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。过去五年，全省法院共受理案件1021.8万件，审结执结998.1万件，结案标的额7.1万亿元，分别比前五年上升44.3%、47.9%、178.9%，其中省法院受理案件11万件，审结执结9.5万件，分别上升90.8%、80%。一审审结商事案件75.3万件，标的额8748.7亿元；为47794家失信企业修复信用。

力兜牢民生底线、保障和改善民生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发挥了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的重要作用。

二、2023年预算草案的审查意见

2023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9770亿元，增长5.5%左右，加上中央补助等，收入总计16995.51亿元，支出15650亿元，加上上解中央等，支出总计16995.51亿元。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13542.78亿元，支出预计9650.60亿元，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等，支出总计13542.78亿元。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500.67亿元，支出拟安排69.50亿元，加上对市县转移支付等，支出总计2500.67亿元。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268.68亿元，支出预计133.34亿元，加上调出资金，支出总计268.68亿元。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

较好体现了统筹资源、突出重点、依法理财、注重绩效的原则。从审查情况看，2023年预算安排符合预算法的相关规定，与全省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相衔接，预算草案总体可行。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，本次代表大会批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《关于江苏省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2023年省级预算草案。

三、做好2023年财政工作的建议

(一)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的部署要求。加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，统筹财政资源，紧紧围绕扩大有效需求，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，推进科技自立自强、推进乡村振兴、增进民生福祉等，完善政策支持体系，更好发挥财政保障带动作用。用好用足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，加快推动“十四五”重大工程项目建设，提升美丽江苏建设水平，强化教育、科技、人才支撑，保障基本民生支出，严控一般性支出，

强政策的精准性和针对性，突出对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以及特困行业的支持。加大转移支付力度，推动财力下沉，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增加多元供给，兜牢兜实基层“三保”底线。

(二)不断提升财政预算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。依法组织预算收入，发挥好减税降费正向作用，积极应对财政收支平衡矛盾。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，严格绩效目标管理，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，推进项目实施进度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坚持政府带头过“紧日子”，压减一般性支出。

(三)坚持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。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决策，健全全方位政府债务监测机制，债务风险预警处置机制，遏制增量、化解存量。加强融资平台公司投资行为和经营性债务管理，推动融资平台公司转型，严防新增隐性债务风险。

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 
2023年1月17日

▲上接1版 把更多精力放在抓发展、促改革、保民生上，为“走在前、挑大梁、多作贡献”打下坚实基础。春节将至，要统筹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和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，关心困难群众生产生活，抓牢抓实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，让人民群众过一个安定祥和的新春佳节。

省卫生健康委、省民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发言。